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19-074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10号楼12层公司股东大会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308,348,5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716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有林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2人,董事黄祖尧、周通、黄华栋、丁能水、薛祥云、王楚端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1人,监事温庆琪、张敬学、仲伟迎、匡俊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侯浩峰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308,348,5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与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4议案名称: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6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制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7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8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9议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法定代表人:安进
注册资本:295907.000000万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及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2、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
3、财务状况:截止2018年12月31日,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资产为5,034,501.79万元,负债总额为3,589,904.4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391,551.51万元,营业收入5,110,668.5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8,549.80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通过向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用于调节负债结构,公司将依据具体借款合同按期付息,到期还本,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借款利率。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通过向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对公司维持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促进作用,有利于公司中长期的可持续发展。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事项董事会审议前获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向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目的是为了公司业务的有效发展,借款利率公允、合理,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戴茂方先生、李永祥先生、查保应先生、王德龙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所涉及关联交易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国证证券认为:本次公司向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此事项尚需公司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委托贷款借款利率合理、公允,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国证证券对安徽客车向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安徽客车七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ST安凯 公告编号:2019-054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的公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5月21日,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联董事戴茂方先生、李永祥先生、查保应先生、王德龙先生回避表决。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鉴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为保障生产经营资金需求,考虑到新能源汽车补贴的拨付有所延迟,造成公司阶段性流动资金紧张的实际状况,公司拟向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用于调节负债结构。江淮控股信誉良好,与金融机构的议价能力明显优于我公司,公司将依据具体借款合同按期付息,到期还本,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借款利率。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金额占我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7.56%,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定于2019年6月6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077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要求,结合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在审核期间发生的情况、公司及中介机构对《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现将《重组报告书》中更新、修订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的简称或释义均与《重组报告书》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1、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之“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五、其他事项说明”之“(五)交易对方之间的关联关系说明”补充披露露力电器与珠海融林的一致行动关系。

2、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十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保持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具体措施。

3、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影响的分析”中补充披露了:1、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及变化情况、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2、本次收购是否会对安世集团主要资产及业务所在国家、地区持续开展业务产生不利影响;3、未来上市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实施有效管控的具体措施。

4、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四、目标公司行业发展现状、JDM经营模式及其核心竞争力”之“(四)目标公司行业主要竞争对手”中补充披露了:安世半导体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在市场前景、研发能力、生产工艺、销售渠道、客户关系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及可持续性。

5、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之“(四)安世集团上层股权后续收购安排”中补充披露了GP财产份额暂不交割的原因及后续交割安排,未购买合肥裕芯全部股权的原因及后续安排,上市公司与剩余股东对股权优先受让权、公司控制权和公司治理等达成的协议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6、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以及“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述”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中补充披露了:1、合肥裕芯、裕成控股、安世集团和安世半导体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的董事组成及选聘情况;2、GP转让后退出安排。

7、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十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以及“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述”之“二、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中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必要的境内外政府机关审批或推进的具体情况。

8、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五章 标的公司评估值情况”之“六、董事会对本次评估事项的意见”之“(八)GP转让对价的合理性分析”中补充披露各个GP转让对价的交易作价情况,本次交易的GP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的具体内容以及GP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作价的主要依据及合理性。

9、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五章 标的公司评估值情况”之“六、董事会对本次评估事项的意见”之“(七)交易定价与评估结果差异说明”中更新披露本次交易定价与评估结果存在差异的原因。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46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077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44)。

公司在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各中介机构对所列问题认真研究,逐项落实并组织回复材料,现按照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http://www.sse.com.cn》反馈意见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公司将在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

监会报送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47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文件。

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2.04议案名称: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6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制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7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8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9议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股	68,270,9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法定代表人:安进
注册资本:295907.000000万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及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2、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
3、财务状况:截止2018年12月31日,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资产为5,034,501.79万元,负债总额为3,589,904.4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391,551.51万元,营业收入5,110,668.5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8,549.80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通过向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用于调节负债结构,公司将依据具体借款合同按期付息,到期还本,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借款利率。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通过向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对公司维持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促进作用,有利于公司中长期的可持续发展。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事项董事会审议前获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向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目的是为了公司业务的有效发展,借款利率公允、合理,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戴茂方先生、李永祥先生、查保应先生、王德龙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所涉及关联交易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国证证券认为:本次公司向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此事项尚需公司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委托贷款借款利率合理、公允,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国证证券对安徽客车向江淮控股申请委托贷款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安徽客车七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ST安凯 公告编号:2019-055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定于2019年6月6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077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要求,结合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在审核期间发生的情况、公司及中介机构对《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现将《重组报告书》中更新、修订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的简称或释义均与《重组报告书》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1、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之“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五、其他事项说明”之“(五)交易对方之间的关联关系说明”补充披露露力电器与珠海融林的一致行动关系。

2、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十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保持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具体措施。

3、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影响的分析”中补充披露了:1、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及变化情况、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2、本次收购是否会对安世集团主要资产及业务所在国家、地区持续开展业务产生不利影响;3、未来上市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实施有效管控的具体措施。

4、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四、目标公司行业发展现状、JDM经营模式及其核心竞争力”之“(四)目标公司行业主要竞争对手”中补充披露了:安世半导体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在市场前景、研发能力、生产工艺、销售渠道、客户关系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及可持续性。

5、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之“(四)安世集团上层股权后续收购安排”中补充披露了GP财产份额暂不交割的原因及后续交割安排,未购买合肥裕芯全部股权的原因及后续安排,上市公司与剩余股东对股权优先受让权、公司控制权和公司治理等达成的协议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6、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以及“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述”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中补充披露了:1、合肥裕芯、裕成控股、安世集团和安世半导体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的董事组成及选聘情况;2、GP转让后退出安排。

7、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十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以及“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述”之“二、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中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必要的境内外政府机关审批或推进的具体情况。

8、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五章 标的公司评估值情况”之“六、董事会对本次评估事项的意见”之“(八)GP转让对价的合理性分析”中补充披露各个GP转让对价的交易作价情况,本次交易的GP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的具体内容以及GP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作价的主要依据及合理性。

9、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五章 标的公司评估值情况”之“六、董事会对本次评估事项的意见”之“(七)交易定价与评估结果差异说明”中更新披露本次交易定价与评估结果存在差异的原因。

10、上市公司已在本次重组草案(修订稿)“重大事项提示”之“六、有关本次交易融资安排相关事项的说明”(二)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因本次交易形成的借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贷双方、借款时间、金额、利息、偿付安排、担保措施等”列表补充披露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因本次交易已经形成的借款情况。

11、上市公司已在本次重组草案(修订稿)“重大事项提示”之“十六、有关本次交易融资安排相关事项的说明”(三)拟支付现金对价后,上市公司后续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中结合偿债能力、筹资能力、利息费用支出、营运资本预算计划、生产财务计划、薪酬分配政策等详细分析本次交易拟支付现金对上市公司未来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12、上市公司已结合境外筹资渠道情况在本次重组草案(修订稿)“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三)上市公司为完成境外LP份额收购的具体安排”中补充披露完成境外LP份额收购的具体安排。

13、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之“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二、目标公司的基本情况”之“(三)标的公司间接持有目标公司的过程”之“3、本次作价整体估值相比安世集团收购安世半导体时期增长的主要依据及合理性”披露本次整体估值与首次收购估值对比情况及变动合理性。

14、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目标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一)财务状况分析/2、负债结构分析”中补充披露安世集团收购安世半导体时期的美元贷款的偿付情况。

15、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十四、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担保或质押而形成的受限情况”中补充披露了:1、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担保或质押而形成的全部权利受限情况;2、贷款协议的主要内容;3、权利受限情况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对外融资、获取商业机会的影响;4、标的资产权属是否清晰的情况。

16、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三、目标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之“(十二)报告期核心管理及技术人员特点分析”及“变动情况”中补充披露了:1、安世半导体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的情况;2、股权激励计划的基本情况,本次交易对股权激励计划的修改目的及具体内容及其在保持人员稳定性方面的作用;3、其他防范核心技术人员和经营管理团队外流风险的具体措施。

17、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目标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中补充披露了:1、安世集团报告期内主要产品